

## 股 本

法定股本：

<u>10,000,000,000</u>	股	<u>1,000,000,000</u>
		港元

### (1) 一般授權

本公司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除根據授權發行或以股代息計劃或行使股份期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期權或[●]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外)，總面值不得超過下述數目之和：

- (a) 緊接於完成[●](不包括[●]股份期權計劃授出的期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之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及
- (b) 根據下文附註2購回授權本公司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如有)。

有關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的有效期將於下列時間屆滿：

- (i)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相關法例或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須舉行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期間屆滿時；或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授權時；

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2) 購回授權

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購回總面值不多於本公司於[●]完成後但[●]前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計及根據[●]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此項授權只適用於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適用法律，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並獲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購回。有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七的「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本公司購回本身證券」。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有效期將於下列時間屆滿：

- (i)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相關法例或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須舉行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期間屆滿時；或

## 股 本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授權時；

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3)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股份期權計劃。有關股份期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七的「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期權計劃」一節。